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国有股份划转收到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协议转让确认书》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5月12日，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润科技”）控股股东湖北宏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泰集团”或“转让方”）与长江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产业集团”或“受让方”）签署了《湖北宏泰集团有限公司与长江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之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无偿划转协议》（以下简称“《股份无偿划转协议》”），按照湖北省国企改革实施方案要求，宏泰集团将其持有的万润科技 201,978,254 股股票（占万润科技总股本的 23.62%）无偿划转至长江产业集团。本次股份划转事项已取得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湖北省国资委”）同意，本次股份划转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将变更为长江产业集团，实际控制人仍为湖北省国资委，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前期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拟划转公司国有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关于控股股东拟划转公司国有股份暨控股股东变更的提示性公告》《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关于国有股份划转收到国资监管机构批复的公告》《关于国有股份划转收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的公告》。

近日，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根据《上市公司流通股协议转让业务办理暂行规则》等对转让双方提交的材料进行完备性核对，并出具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协议转让确认书》（【2022】第 206 号），转让双方按照 201,978,254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办理过户登记，转让价格为 0 元/股，深交所对本次股份划转予以确认，确认书的有效期为六个月，转让双方需按照确认书

载明的转受让股份数量一次性办理过户登记。

本次国有股份划转尚需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1月22日